

归巢

华艺出版社

章珺 著

欲望的尽头



归 巢

章 璠

华 艺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124 号

归 巢

著作者： 章 瑛
出 版： 华艺出版社
发 行： (北京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一号)
 邮政编码 100010 电话 6736751
经 销： 陕西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陕西省长安县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301 千字
印 张： 13.875
版 次： 1995 年 4 月第一版
印 次： 199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00001—10000

书 号： ISBN 7—80039—919—2/I·508
定 价： 13.80 元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朋友 Cindy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是华夏出版社编辑出版的一套中国当代作家丛书。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力图反映中国当代文学的最高成就和最新发展趋势，并在题材、内容、风格、表现手法上体现出无限的丰富性。

《中国当代作家文库》着眼于有影响的文学大家，同时也热忱地欢迎有实力的文学新人跻身其中。

第一章

简星如从罗伯特身边走过时，身子一阵发紧。她不用看罗伯特的眼睛，就知道那里面在燃烧着什么。

“我得走了。”星如对罗伯特说，更象是在催促自己。

“你今天不能留下吗？我是说，我很希望你能留下。”罗伯特坚持道，他甚至急赶了两步，挡在了门口。

“对不起，我跟同学约好了，你看已经4点了，我想她已经在等我了。”星如撒了个谎。她慌乱地瞥了眼罗伯特，那双蓝眼睛正热切而专注地望着她，随时可以迸发出漫天的火花。星如浑身的骨头在一点点酥软，手心里也渗出了汗水，她担心发生什么事情，恍惚间她觉得罗伯特已经上来抱住了她，强有力的双臂紧紧钳制住她颤栗的肉体。

可是有什么事儿也没发生，罗伯特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让出道儿来。

星如吁出一口气，她走出罗伯特的房间。

“再见，罗伯特。”星如转身说，她渐渐放松下来。

“叫我罗宾好吗？”罗伯特微笑着说。

“嗯，好吧。再见，罗宾。”

“再见，星如。哦，我想叫你 Jane，这个名字很适合你。”

“这名字是不错。”

“你以后去了美国就用这名字。”

“在中国也可以用呀，譬如上外籍教师的课。”

罗伯特摇摇头：“你不明白我的意思。Jane，你本来是个聪明的姑娘。”

星如狡黠地眨眨眼睛。这时候两个法国留学生从过道里走过，他们正在热烈地交谈着。星如朝罗伯特挥挥手，随那两个法国留学生向楼梯口走去。

简星如与罗伯特是在学校书店里偶然相识的。罗伯特想买一本《偏方大全》之类的书，却忘了怎样用中文表达，叽里咕噜说了几句英语。售书员睁大了眼睛，不明白他在说什么；他也干着急，用手比划着，涨红了脸。星如看见了，走上去，很轻松地帮他解了围。

他俩相视一笑，罗伯特感谢星如的帮助，星如说：“你给了我一次练口语的机会，我应该感谢你呢。”

“你也是F大学的学生吗？”罗伯特问。

“是呀，中文系的。”星如忽闪着那双黑葡萄似的黑眼睛，晶亮欲滴，罗伯特几乎在一开始就掉进了那神秘的黑色旋涡中。

“中文？太好了，你能教我Chinese吗？”罗伯特目不转睛地盯着星如。

“唔，我……教不好。”星如很想回绝他。

“你们中国人太谦虚了。你不用专门教我，我们可以在一起聊天，这样你也可以练英语口语。”罗伯特打着手势说。

星如觉得这建议不错，于是说：“那我们互相帮助吧。不过我不一定什么时候能去。”

“不要紧。”

“那你能把你住哪儿告诉我吗？”

“当然。你能把你的地址也留下来吗？”

罗伯特极认真地把他在留学生楼上的具体住处一笔一画地写了下来。星如也留下了自己宿舍的号码。

那段时间星如正好想练口语，没过几天她就去找罗伯特了。

在楼下交上学生证并登记好后，星如上了2楼，罗伯特住207房间。

罗伯特来开的门，见是星如，便手舞足蹈起来：“你终于来了，我等了好几天了。”

罗伯特的房间摆设很简单，几乎没多少异国情调，唯有墙上张贴的猫王的巨幅照片给人另一种感觉。

“你长得有点儿象猫王。”星如说。

“太好了，我就喜欢听他的歌。”罗伯特随手打开了收录机，星如没听过那首歌，她想这大概就是猫王唱的吧。

星如在房间里转悠了一圈，然后坐到靠窗的沙发上。她很随意，并不觉得有什么不习惯。

“中国女孩子一般很拘谨，你很好，大方。”罗伯特说。

“谢谢。”星如礼貌地点点头。她随手拿起罗伯特放在茶几上的一张照片，看看照片上的罗伯特，又越过照片看了看罗伯特本人，这才发现罗伯特的眼睛呈现出令人心醉的纯净的湛蓝色，星如的心头波动了一下，那是她最喜欢的蓝颜色，博大而深远。

罗伯特坐在了星如旁边的沙发上，他们聊了起来。阳光渐渐和煦起来，他们也越发聊出了许多共同的爱好。他们都喜欢音乐，无论是柔婉悠长的古典音乐，还是明朗疾快的现代音乐，都使他们沉醉。他们同样迷恋唐诗宋词，她一字一

句地教他背那首王维的诗：“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那一天，正是中国的中秋节。他说，入乡随俗，此时此刻，也是他最怀念故乡和亲人的时候。他给她讲他小时候的故事，低低絮语，脉脉深情，如门德尔松的音乐，柔和甜美，娓娓动人。

接触了几次，他们成了朋友。

但星如很快意识到罗伯特对她的感情已超过了朋友的界线，在这点上漂亮的女孩子都是很敏感的。刚发现这一点时星如难免有些惊喜，没有哪个女孩子不想拥有足够的魅力，而女人的魅力是靠征服男人展现出来的。在俏皮的自得之后，星如很快尝到了隐隐的不安。她在本意上并不想跟罗伯特发展成那种关系，罗伯特是个很优秀的小伙子，她在爱情上也不会受国界的局限，她只是一直没找到那种感觉，确切地说是爱的感觉。

星如走出了留学生楼，她转过身来，朝那个窗口望了一眼，她知道那垂落的窗帘后正有一双蓝眼睛在望着自己。星如躊躇了一下，继续朝前走去。

她走到林荫大道上时，已完全恢复了往日的心境。昏晕的秋天正斜挂在残破的树枝上，伸展于迷濛的空间的枯黄的枝干似乎该让人想起一些凝重的东西，可星如心里实在揉不进杂色，只有一望无际的宁静和在小天鹅舞曲中跳步的青春撩拨着她的思绪。二十一岁，想幻想什么就有可能让幻想变成现实的年龄。简星如更有令人羡慕的资本，她已经是F大学中文系最年轻的研究生了。偌大的北京城，虽然她还是芸芸众生中渺小的一点，可是在那所近万人的大学校园里，她的知名度不亚于教务处长或者研究生院的院长。她年轻、漂

亮、聪明、能干，她的成功几乎遍及生活的每个角落。

幽深的林荫大道，漫不经心地梳理着星如稍微急促的呼吸。前面大操场上陆陆续续有了穿着各种运动衣的教师、学生，还有蓝球、排球敲打地面的“咚咚”声。课外活动一开始，这里就是另外一番天地了，人声鼎沸。星如不自觉地做了两个扩胸动作。有一张陌生的面孔朝她点了点头，她快活地朝那人扬扬手。

星如快步朝宿舍楼走去，路过一个热闹的旱冰场。

“嗨，星如，星如——”有人大叫着。

星如扭头一看，原来是师姐华颖，她正歪歪扭扭地从旱冰场的中央滑到边上来。

星如跑过去，两人中间隔着高高的铁丝网。

“你下午跑哪儿去了？”华颖气喘吁吁地问。

“保密。”星如扮了个鬼脸。

“得，又在搞什么地下活动，是不是让哪个臭小子把你的魂儿勾走了？”华颖掏出手绢擦着脸上的汗水。

“没得到你的允许我哪敢胡来呀？”星如笑笑，又问：“你怎么样？那傻小子没来？”

“幸亏你提醒我，怪不得我怎么滑怎么不对劲儿，原来没人和我比翼双飞呀。”

“这么说，今天下午旱冰场上无意外收获。”

“真没劲儿，”华颖摇摇头，“等等我，我跟你一道走。”

研究生宿舍楼座落在校园西北角，男女各一幢。

简星如和华颖说笑着来到自己门前，3层29号。两人掏了老半天钥匙，还是星如先找了出来。

“女孩儿的东西就是多。”华颖嘟哝道。

女孩儿的世界也精彩。墙壁上贴着雪白的纸；床前是五彩的布帘；穿了衣服的洋娃娃懒洋洋地睡在床上；窗户上挂了一串风铃，轻风吹过来，满屋子清脆脆的声响。

这屋子住了三个人，简星如、华颖，还有一个叫段晓苏的历史系研究生，比她俩高一级，丈夫是F大学的青年教师，所以她一般不来住。华颖比星如大了两岁，疯疯颠颠的倒像个小妹妹。

“累死了，”华颖一进屋就倒在了床上，“今天几号？”

“28号。”简星如倒了杯开水。

“呀，差点儿忘了，”华颖腾地坐起来，“今晚要有大动作。”

“神经病。”星如吹着热气。

“我上个星期六去樱园跳舞，认识了一个绰号叫‘山姆大叔’的小伙子，他说今晚要在那里举办个辩论会，邀我参加。那个‘山姆大叔’真有味儿。”华颖说。

“你又迷上他了？”星如问。

“差不多吧。今晚你也去，帮我参谋参谋。”

“我看你成了恋爱狂了。好吧，舍命陪君子。”星如正要喝水，华颖一把抢过杯子，把一杯凉好了的开水咕噜咕噜灌了下去。

“气死我了。”星如大叫着去抢自己的杯子，两个人正在打闹，一个白白净净的女孩子闯进屋来，眼睛红肿着，嘴唇在微微颤抖。

“晓苏，你怎么了？”星如一愣。进来的女孩子便是329室的主人之一段晓苏。

“没什么。”段晓苏说着坐到自己床上，拉开被子，躺了下去。

“肯定又是李锐欺负她了，这个李锐，下次让我撞上非得

好好教训教训他。”华颖把空杯子放到桌子上说。

“晓苏，是这样吗？”星如关切地问。

“还不又是为钱的事儿，”晓苏哽咽着说，“过几天是我爸爸的五十大寿，我说寄点儿钱回去，他让我省着点儿，说要给我攒赎身钱，还说他跟我结婚是背了个大包袱，越说越伤人。”

李锐是段晓苏的丈夫，在F大学历史系教书，有一次去外地开会，认识了在一所师范学院任教的段晓苏，两人一见钟情，很快便结了婚。热恋中的李锐和段晓苏并未考虑到那个现实问题，至少没有充分考虑到那个问题，也就是段晓苏的进京问题。两个人总不能长期两地分居，让李锐放弃北京的F大学调到段晓苏所在的远在江西的那所师范学院也未免可惜，对两个人来说最好的结局就是段晓苏来北京。可是李锐在F大学是无名的小字辈，学校既无心又无力帮他解决夫妻团聚问题，求别人不如求自己，段晓苏下决心靠考研究生实现自己的目标。她苦读了一年，再加上李锐在这边跟导师做了通融，她总算如愿以偿。小两口正在欢喜之时，又一大难题接踵而来：段晓苏原来的学校要求她读代培研究生，这就意味着她如果毕业后不回来就必须向学校交纳三年的代培费和工资，加起来要有两、三万元。这个数目对李锐和段晓苏来说简直难以想象，段晓苏从系主任开始一直求到校长那儿，学校最终也未放她一马。虽然她的考分超过了普通考生的分数线，用不着给自己戴那顶代培研究生的帽子，可学校领导坚持说若是不签合同便不允许她去读研究生。其实学校也有学校的苦衷，那几年研究生数量少质量高，在社会上还是很吃香的，学校为了网罗人材才出此下策。“总不能让那些心血都白费了，先签上，大不了三年后还他们那笔钱。”李锐

咬咬牙说。段晓苏也没有别的主张，稀里糊涂地在那一纸合同上签上了自己的大名，也给自己背上了沉重的经济负担。两个相爱的人儿终于聚在了一起，但那本该很甜蜜的生活从一开始就蒙上了一层阴影。

“其实李锐也有他的难处，这钱不挣不省到时候去哪儿凑那两、三万块呢？他是个男人，在这方面压力更大。”星如好言劝道。

晓苏低垂着头，没吭声。

华颖却是个沉不住气的人，她急言道：“李锐有什么了不起的，他没本事挣钱还好意思怪自己的老婆。晓苏，你用不着为他生气，这种臭男人，不行就跟他离了，找个有钱的，看他还有什么好得意的。”

“好了好了，你有完没完。”星如制止道，她给华颖使了个眼色，暗示她不要火上浇油了。

华颖也自觉过了火，赶忙说：“晓苏，今晚我和星如去参加个辩论会，你也一道去吧，散散心。”

晓苏摇摇头：“你们去吧，我想一个人静一静。”

华颖和星如知道她心里还放不下李锐，也没坚持。

深秋的夜晚在淡淡的薄雾中悄然升起，抛向半空的月亮缓缓游移在朦胧的星光之间。

樱园。一幢破旧的三层小楼。一扇坏了一块玻璃的大门。

辩论会还没开始。一间普通教室大小的房间里，熙熙攘攘地坐了近百个人。简星如和华颖好不容易找到两个空位置，不少小伙子的目光投向这边。华颖得意地扬起脑袋，星如的脸微微泛红了。

坐在她们前面的两个小伙子倒是聚精会神，大概正在谈

论一个跟死亡有关的问题。

“我挺羡慕那个拍摄了自己尸体的美国摄影记者尼尔·戴维斯”，那个留小平头的说道，“上个月泰国军事政变时，戴维斯在曼谷泰国武装部队司令部附近拍摄叛军与政府军战斗时，腹部中弹身亡。当他倒下去的时候，手中摄影机的马达还在继续开动。因而录存了他生命最后一刻的壮烈场面。”

那个头发有点儿卷曲的小伙子不以为然地笑笑，说：“自己拍摄了自己的尸体，这在迄今为止的摄影史上也算是奇观了。我可不想死得这么轰轰烈烈，有一天我老了，我得找个寺庙，敲敲木鱼，安安静静地死去。”

简星如正待听下去，华颖捅捅她的后背，悄声道：“辩论就要开始了，看，那个穿西装的就是‘山姆大叔’。”华颖的声音激动得有些发颤。

简星如眯了眼睛望过去，发现山姆大叔个头不高，行动还有些拘谨，跟美国人的形象相去甚远，只是那只鹰钩鼻子还有点儿山姆大叔的味道。

再看那个跟山姆大叔一道上场的小伙子，三十岁左右，着一身牛仔装，虽说面孔白白的，倒没有一点儿奶油味。丰神俊爽，气宇轩昂。

“哎，山姆大叔的对手是谁？”简星如似乎漫不经心地问道。

“G大学国际政治系的岳翔，此人蛮厉害，不过还不是山姆大叔的对手。”华颖的目光紧盯着她的山姆大叔。

辩论开始。

今天辩论的主题是温饱与道德问题。

山姆大叔首先发问：“我想问一个问题：颜回一簞食，一瓢饮，固然是圣人，但如果只是少数人能做得到，这样能算

是这种道德在社会上得到推行了吗？”

岳翔：“我认为‘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

山姆大叔：“饥寒交迫的小孩偷你一块面包，你会用道德惩罚他吗？”

岳翔：“难道法律中就没有道德观念吗？”

山姆大叔：“从你回答问题的逻辑看，好象是说越穷就越讲道德，我认为这是一种虚伪的表现。”

岳翔：“古今中外许多仁人志士，就是在贫困之中培养起高尚的道德的。”

山姆大叔：“你通过仁人志士的超道德行为，告诉我们社会上每一个人都能做得到，这不是无懈可击的。”

岳翔：“那我们再看看普通人，你刚才讲到一个小孩子偷面包的例子，我想问一下：如果在吃吃不饱的情况下，你就不谈道德了吗？”

山姆大叔：“你这是基于道德已经在心里的概念。你设身处地地想一想，你饿得什么都没有了，还要谈道德，这是人道的吗？”

岳翔：“那你认为，教唆一个人追求温饱就是最道德的了？如果按照你的逻辑，裴多菲的《自由与爱情》诗大概就得改成：‘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温饱故，二者皆可抛’了。”

.....

小屋里不断地响起热烈的掌声，星如听出来，大部分掌声是给岳翔的，而她几乎全部掌声都是给岳翔的。

星如除了为这场精采的辩论兴奋外，还莫名其妙地有些心慌意乱。激烈的辩论过程中，她紧张地注视着岳翔的一举

一动。不愿放过岳翔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岳翔虽然口齿伶俐，却不温不火，非常亲切，那些入木三分的言词行云流水般从他嘴边自然而然地流淌出来。星如在场下还是有些提心吊胆，生怕他有什么疏漏。

“我这是怎么了？”星如张开被汗水浸湿的手掌，陡然觉得她的另一段生活开始了。这没有缘由的宿命般的感觉一经出现，便根深蒂固地植身于她整个的肉体和灵魂中。她面红耳赤，饱满的身体因为惊颤情不自禁地抖动起来，只是在短暂的冷静中，她悄悄用眼睛的余光扫了下华颖，发现她只顾盯着山姆大叔了，并未发现自己的失态。星如为自己的惊慌感到好笑，又觉得浑身酥软，一脉热流浸漫全身。那突然然而涌向她的对幸福的真切感受令她措手不及了。

段晓苏这时候正坐在自己的宿舍里，无精打采地摆弄着一副碗筷。隔壁的敲门声惊动了她，她收紧了身子，竖耳细听，当她确定那声音与自己无关时，整个身体疲倦地松软下来。

她那双美丽的大眼睛空洞地大睁着，脑了里叠映着一张青春的脸和一张苍白的面孔，李锐这两年苍老了许多，段晓苏想到李锐为攒钱拚命上课拚命写书，心里一阵酸痛。

飘了落叶的秋风拍打着窗上的玻璃，段晓苏轻轻叹息了一声，淡淡的尾音，卷住了一阵清晰的敲门声。

“阿锐——”晓苏小声叫着奔向门口，进来的果真是李锐。段晓苏已经忘了该装出怎样的面孔，她忍不住笑了。

“不生气了？”李锐也笑着说。

“谁说我生气了？”晓苏不以为然。

李锐爱怜地看着她，轻声道：“我往你们家寄了二百块。”

钱。”

晓苏回避了李锐的目光，低下头说：“对不起，阿锐。”

李锐平静地说：“Love means you don't have to say you're sorry. Ever.”这是《爱情的故事》里的一句话。

晓苏抬起头，用汉语重复了一遍：“爱情意味着彼此用不着说‘对不起’，用不着的。”

两个人相视一笑，然后依偎着坐在了床边，分辨着彼此的心跳，一如他们刚刚恋爱时，他们可以默默地凝视着对方，不说一句话，静静地守上几个小时。

辩论会结束了。毕颖沮丧地坐在那儿，连连说：“山姆大叔今天发挥得不好。”

“别伤心了，去看看山姆大叔吧，我陪你一道去。”星如嘴上这样说，心里是想去见一下岳翔。她已经喜形于色了。

两个人一同走向前台。

岳翔和山姆大叔正在抵掌而谈。两人在台上唇枪舌剑，在台下却亲如兄弟。

不断地有人跟他们握手，或者由衷地说出一些“真是酣畅淋漓”、“太过瘾了”之类的赞美词。

“嗨，山姆大叔。”华颖先走了上去，她满脸笑容，一扫刚才的懊恼。

“是华颖呀？你也来捧场了，”山姆大叔笑起来倒是很老练，“来，介绍一下，这是岳翔，这是华颖，你们见过一面吧？”

“你好，岳翔，你今天真棒，比山姆大叔还棒。”华颖大方地伸出右手去。

岳翔握住她的手：“谢谢，你过奖了。”

简星如站着没动，她的喉头有些发紧，后悔自己今晚没